



恒生商業 e-Banking 服務申請表格

致：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恒生」）

請用正楷填寫，在適當方格內加上“√”。填妥表格（頁數必須完整）後交回本銀行任何一間商務理財中心或分行，或郵寄至以下地址：

香港九龍九龍灣偉業街33號德福廣場恒生中心17樓-BOS WCAS。

透過恒生銀行網頁“聯絡我們”查閱商務理財中心地址。查詢：2198 8000。

適用於：

1. 全東商號
2. 合夥經營
3. 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成立的有限公司(包括股份有限公司及擔保有限公司)
4. 下列各種組織(各稱為「組織」)
 - (a) 根據社團條例(第151章)註冊或獲豁免註冊的社團；
 - (b) 根據教育條例(第279章)註冊的學校校董會或法團校董會；
 - (c) 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註冊的業主立案法團；
 - (d) 根據香港童軍總會條例(第1005章)成立的香港童軍總會；或
 - (e) 其他：_____。

日期(日/月/年)

01/01/19

有關恒生商業 e-Banking 服務之重要提示

- i. 本行有權行使絕對酌情權決定並不時修訂所提供之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範圍及類別，包括但不限於：
 - a. 隨時增加、修改或削減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
 - b. 制訂或更改使用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之限制，例如閣下或閣下的客戶代表使用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進行任何交易或買賣，或任何類別之交易或買賣之每日最低或最高限額；及
 - c. 若閣下或閣下的客戶代表於本行不時指定的期間內並無使用有關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或本行在行使絕對酌情權時認為任何每日限額並不符合閣下之過往交易活動或業務需要，本行可將每日限額(不論是否由閣下或本行指定)調低或重新設定至較低數額或減低至零。

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可不時推出新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投資產品及服務)。如欲查閱恒生商業e-Banking所提供的服務，請瀏覽 hangseng.com/bib/c_service。
- ii. 請注意，客戶選用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即：
 - a. 授權主要使用人單獨或共同地在網上設定數目為恒生所接受之一般使用人，而無需額外取得客戶同意。
 - b. 主要使用人及/或一般使用人獲授權，可就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現時及日後不時推出及提供之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投資產品及服務)進行查閱、操作及發出指示予恒生，而無需額外取得客戶同意。恒生並無責任核證任何有關之指示。
 - c. 所有有關主要使用人及一般使用人(如適用)之操作，均對客戶具有約束力。
 - d. 就證券買賣服務及基金買賣服務，任何於證券戶口及基金戶口進行之交易將不設每日最高限額。主要使用人可單獨發出指示、操作此類戶口及透過此類戶口進行交易，不適用於屬組織之客戶。
- iii. 在決定選用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前應作出慎重考慮。若不需要任何恒生商業e-Banking內所提供之服務，請填寫「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修訂/終止表格」(IB2)。
- iv. 請於遞交此申請表格至恒生任何一間分行之前，詳閱有關之服務章程及在決議、相關機構授權書及附頁上(如適用)簽署。申請表格及相關機構授權書(如適用)必須連同已簽署之決議及附頁(如適用)一併交回恒生。
- v. 如有查詢，請致電 (852) 2198 8000 與客戶服務員聯絡。

甲部 — 申請機構

申請機構(英文)名稱

ABC COMPANY

基本戶口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8 8 3

請填寫申請機構在恒生開立之綜合戶口(883)或獨立的港元往來、港元儲蓄、外幣往來或多種貨幣儲蓄戶口。

商業證明文件種類

- ☒ 公司註冊證
(適用於香港註冊之有限公司)
- ☐ 商業登記證
(適用於香港經營業務的客戶)
- ☐ 其他登記證明
(適用於海外註冊之公司或任何沒有公司註冊證明書或商業登記證的客戶)

註冊號碼

1 3 5 7 9 0

基本戶口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8 8 3

乙部 — 相關機構 #不適用於屬組織之客戶	
相關機構需額外填寫授權書，請向恒生銀行索取所需文件。	
相關機構(一)	
相關機構(英文)名稱	DEF COMPANY
商業證明文件種類	☒ 公司註冊證 ☐ 商業登記證 ☐ 其他登記證明
註冊號碼	1 2 3 4 5 6
恒生商業e-Banking相關機構授權書日期	01/01/19 (日/月/年)
相關機構(二)	
相關機構(英文)名稱	
商業證明文件種類	☐ 公司註冊證 ☐ 商業登記證 ☐ 其他登記證明
註冊號碼	
恒生商業e-Banking相關機構授權書日期	(日/月/年)

丙部 — 公司組合及服務設定			
第一部份 — 使用設定職能			
☒ 由一位(或其中一位)主要使用人單獨履行；或 ☐ 由兩位主要使用人共同履行			
除非恒生另有說明或要求，否則申請機構可授權一位主要使用人單獨或兩位主要使用人共同履行恒生商業e-Banking內之使用設定職能("使用設定職能")，以設定、修訂或刪除使用人之若干使用權、交易限額或資料("使用人資料")，及管理若干服務、產品或戶口之設定("服務設定")。 屬組織之客戶應根據公司章程細則或公司組織文件授權主要使用人。屬組織之客戶之主要使用人並不能建立其他使用人。 恒生有權不時決定主要使用人透過履行使用設定職能而對哪些使用人資料及服務設定可作出設定、修訂、刪除或管理，而毋須另行通知。			
第二部份 — 服務及組合之每日最高限額 ^{註1}			
資金管理			
服務設定	預設限額(港幣)	每日最高限額(港幣) ^{註1}	設定限額(港幣) ^{註1}
款項轉賬			
1. 款項轉賬(至本公司設於恒生銀行之戶口) ^{註2}	0	100,000,000	9,000,000
2. 款項轉賬(至其他戶口)			
指定收款人戶口 ^{註3}	0	20,000,000	1,000,000
非指定收款人戶口 ^{註4}	0	2,000,000	1,000,000
繳付賬單			
3. 繳付賬單 ^{註5}	3,000	1,000,000	1,000,000

第二部份－服務及組合之每日最高限額(續)

服務設定	預設限額(港幣)	每日最高限額(港幣) ^{註1}	設定限額(港幣) ^{註1}
------	----------	--------------------------	------------------------

提供額外自動轉賬付款代碼收費為每個HK\$150 (首四個付款代碼及因提升至其他自動轉賬服務而需額外提供之付款代碼均屬免費)

4. 自動付款		0	3,000,000	3,000,000
指定戶口號碼 此項必須填寫。該戶口必須為公司組合內指定之往來戶口。如申請人填寫商業綜合戶口號碼(戶口號碼尾數為883)為指定戶口，本行將以綜合戶口內往來戶口作為指定戶口。如需額外的填寫欄位，請填寫「恒生商業 e-Banking服務附頁A」(IB3A)。			自動付款指示概要 此項必須填寫。指示需反映交易性質，例如：SALARY、BONUS、SERVICE FEE、MISC FEE。	
1. 1 2 3 - 4 5 6 7 8 9 - 0 0 1			S A L A R Y	
2. 1 2 3 - 4 5 6 7 8 9 - 0 0 1			S E R V I C E F E E	
3. - -				
4. - -				
5. 自動收款 (此服務不設每日最高限額設定。主要使用人可單獨發出指示進行自動收款交易。)				
自動收款指定戶口號碼 此項必須填寫。該戶口必須為公司組合內指定之往來戶口。如申請人填寫商業綜合戶口號碼(戶口號碼尾數為883)為指定戶口，本行將以綜合戶口內往來戶口作為指定戶口。如需額外的填寫欄位，請填寫「恒生商業 e-Banking服務附頁A」(IB3A)。			自動收款指示概要 此項必須填寫。指示需反映交易性質，例如：SALARY、BONUS、SERVICE FEE、MISC FEE。	
1. 1 2 3 - 4 5 6 7 8 9 - 0 0 1			M I C S F E E	
2. - -				
3. - -				
4. - -				

服務設定

6. 強積金服務 ^{註6}		主要使用人付款結算最高交易限額(港幣)	
強積金僱主編號	強積金付款中心編號	主要使用人(一)	主要使用人(二)
12345678	RYT	50,000	50,000

服務設定

7. ☒ 人壽保險註7

丙部 — 公司組合及服務設定(續)

註:

- (1) a. 公司組合及服務設定內的「指定戶口」為所有於本申請前已開立及日後以相同註冊號碼開立之戶口(包括已訂明的基本戶口但不包括信用卡戶口或由恒生不時決定之戶口)、此表格上訂明的所有強積金服務戶口及保單。
b. 除非申請機構有特別註明,有關服務的每日最高限額將設定為預設限額。
c. 如閣下於恒生商業e-Banking連續12個月內未有進行「轉賬至非指定收款人戶口」及「自動付款」交易,此等服務設定之每日最高限額均會自動重設為港幣0元。
d. 若閣下、主要使用人或一般使用人(如適用)於本行不時指定的期間內並無使用有關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或本行在行使絕對酌情權時認為任何每日限額並不符合閣下之過往交易活動或業務需要,本行可將每日限額(不論是否由閣下或本行指定)調低或重新設定至較低數額或減低至零。
- (2) 此服務包括公司組合內指定戶口間之轉賬、敘做定期存款及資金管理下之「黃金」買賣。
- (3) a. 此服務包括從公司組合內之指定戶口轉賬至指定收款人設於恒生或其他銀行之戶口。閣下須預先於恒生商業e-Banking設定收款人的戶口資料。
b. 預設收款人戶口資料不適用於繳付賬單、直接付款授權書及/或自動轉賬服務。
- (4) 此服務包括從公司組合內指定戶口轉賬予非指定收款人設於恒生或其他銀行之戶口。
- (5) 繳付賬單限額可設定由港幣零元至港幣一百萬元。
- (6) a. 透過恒生商業e-Banking強積金服務遞交付款結算書後,閣下將不會收到任何書面的付款結算書或強積金供款確認書。
b. 欲設定直接付款戶口,請填妥及交回恒生強積金智選計劃:直接付款授權書(僱主)[HA14]。此直接付款授權書並不受組合之每日最高限額及使用人每日最高限額所限制。
- (7) 此服務包括申請機構及相關機構(如適用)於恒生保險有限公司持有現正生效的人壽保險保單摘要。

丁部 — 主要使用人設定^{註1}

	主要使用人(一)	主要使用人(二)
主要使用人(英文)名稱	CHAN TAI MAN	
身份證明文件種類	☒ 香港身份證 ☐ 護照 ☐ 其他 (請註明: _____)	☐ 香港身份證 ☐ 護照 ☐ 其他 (請註明: _____)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A1234567	
簡名 (一個六位英文字母及/或數字組成的別名)	P U 0 0 0 1	
手提電話號碼 ^{註2}	(852) 91234567	
電郵地址 ^{註2}	ABC@HANGSENG.COM	
語言設定	☒ 中文 ☐ 英文	☐ 中文 ☐ 英文
主要使用人每日最高限額(港幣) ^{註3} 每一個指定戶口享用此限額	1 0 0 0 0 0	
領取密碼及保安編碼器	每一位主要使用人需要一組認證碼、一套由英文字母及數字組成之密碼及一個保安編碼器,作為首次登記服務之用。認證碼將以短訊發送到上述手提電話號碼。啟動密碼及保安編碼器將以普通郵件郵寄至基本戶口的登記地址。 如欲以另一商業戶口的登記地址收取密碼及保安編碼器,請提供戶口號碼。 _____	

註:

1. 每位主要使用人必須在被委任時,為恒生商業e-Banking組合內其中一個指定戶口之授權簽署人士。
2. a. 每位主要使用人必須提供有效之手提電話號碼及電郵。
b. 認證碼透過短訊方式發送到有效之手提電話作首次登記之用。
c. 除非日後於恒生商業e-Banking另有設定接收手機提示的途徑,否則本行將以此手提電話號碼作為接收本行的預設手機提示及e-Alert提示之用。
3. a. 此為指定戶口支賬限額。如沒有特別列明,主要使用人每日最高限額將預設為零。若僅限查詢,請填零,並將餘格劃銷。
b. 此限額只適用在指定時間內以申請機構開立之往來、儲蓄及/或綜合戶口,戶口類別由恒生指定。
c. 若閣下、主要使用人或一般使用人於本行不時指定的期間內並無使用有關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或本行在行使絕對酌情權時認為任何每日限額並不符合閣下之過往交易活動或業務需要,本行可將每日限額(不論是否由閣下或本行指定)調低或重新設定至較低數額或減低至零。

戊部 — 聲明

申請機構確認:

- 申請機構於本申請表格提供之資料乃屬真實、正確及符合現況，恒生銀行獲授權可向任何認為恰當之人士，透露及交換該等資料，以求核證；
- 客戶已閱讀、明瞭及同意本申請表的條文、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章程(有關現行之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章程可查閱hangseng.com/bib/c_tc)及不時生效適用於規管服務使用之章程所約束；如客戶屬有限公司或組織，客戶的董事會或管理或管治組織(視乎情況而定)根據客戶章程細則或組織文件現通過及接納本申請表的條文、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章程及不時生效適用於規管服務使用之章程。就本申請表格而言，如果有限公司客戶僅有一名董事，「董事會」即指該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就組織客戶而言，「管治組織」在本申請表格內(i)如客戶屬社團，指負責社團管理及運作的委員會或其他管治組織；(ii)如客戶屬學校，指根據教育條例成立的學校校董會或法團校董會(視乎情況而定)；(iii)如客戶屬業主立案法團，指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委任的管理委員會；(iv)如客戶屬董事總會，指董事總會的董事地域、區，或旅的執行委員會或委員會(視乎情況而定)；及(v)如客戶屬任何其他組織，指負責組織管理及運作的管理或其他管治組織；
- 申請機構確認並同意申請機構的主要及一般使用人(如適用)將被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及/或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視為於恒生強積金智選計劃下申請機構之授權簽署人，但此授權只限於用作處理恒生商業e-Banking下之強積金服務；
- 申請機構須獨自承擔由申請機構、主要使用人及/或其他使用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人士因使用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所引致或有關之責任；
- 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乃為增加申請機構與恒生銀行間之溝通渠道而提供。因此，其他適用於申請機構戶口之章程及指示與及適用於申請機構與恒生銀行的其他戶口操作及/或交易之協議及安排仍然有效；
- 申請機構已閱讀、明瞭及將受致各客戶及其他個別人士關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通知所約束，有關之通告可查閱hangseng.com/bib/c_notice；
- 申請機構同意並確認當恒生認為有需要或適當時，可將申請機構及/或其指定之主要使用人之資料或詳情轉給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或境外的任何服務供應商，以便該(等)供應商為恒生進行資料處理或代表恒生向申請機構提供任何服務。若該(等)境外服務供應商所在地區的資料保障法例較為寬鬆，恒生銀行將要求該(等)服務供應商向恒生銀行作出與本港的資料保障法例相類似的保密承諾。恒生將會繼續負責將申請機構及主要使用人之資料及詳情保密。申請機構保證其已通知有關之主要使用人有關此條文之內容，並已取得該主要使用人對恒生將其資料或詳情轉給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或境外的該(等)服務供應商的同意；及
- 恒生可將申請機構之資料向任何信用調查機構和收數代理提供(於有逾期欠款時)，及向其他金融機構及/或人士提供有關申請機構之銀行或信貸證明書。

己部 — 保本投資存款/「更特息」投資存款之附加條款[#]不適用於屬組織之客戶

申請機構同意遵守下列規管恒生之「更特息」投資存款及/或保本投資存款所附加之條款(「附加條款」)。

- 申請機構同意申請機構可不時於恒生存放「更特息」投資存款及/或外匯掛鈎保本投資存款(每一均為「投資存款」)，該等「投資存款」受(i)恒生之「更特息」投資存款章程及/或外匯掛鈎保本投資存款章程(每一均為「投資存款章程」)(視情況而定及包括章程所有不時修訂及增補之條文)；(ii)此等「附加條款」；及(iii)有關「投資存款」所記賬及記錄之戶口之章程(「戶口章程」)所規限。此等「附加條款」、「戶口章程」及有關「投資存款章程」在文義上如有歧異，概以有關「投資存款章程」為準。「戶口章程」與此等「附加條款」在文義上如有歧異，概以此等「附加條款」為準。除另有定義外，於此部分所用詞語之涵義與有關「投資存款章程」所用之定義相同。於本申請表日期最新之適用「投資存款章程」已附於本申請表。
- 申請機構確認已收到並已閱讀、明瞭及接納適用之「投資存款章程」，及申請機構同意於恒生存放之「投資存款」之資料概覽/宣傳單張(「資料概覽」)，尤其包括有關之風險披露聲明。
- 申請機構同意恒生為申請機構提供或與申請機構訂立此等外匯買賣合約，並授權恒生就此等外匯買賣合約以任何方式致電造訪及/或聯絡本人(等)。
- 申請機構明白並接受「投資存款」之風險包括：
 - 就外匯掛鈎保本投資存款(「保本投資存款」)而言：**
“保本投資存款之收益只限於其回報或派息(如有)。如市況與投資者之觀點不同，投資者須承受(i)就設有潛在多重派息之保本投資存款而言於派息日只獲得以最低派息率(其可能為零)計算之派息及於到期日只可取回保證本金及最後一個派息釐定日或最後一個觀察期以最低派息率(其可能為零)計算之派息之風險；或(ii)就其他種類之保本投資存款而言於到期日只可取回保證本金及以最低回報率(其可能為零)計算之回報之風險。未經本行事先同意，投資者不得於到期日前提取或終止保本投資存款。如投資者於到期前提取或終止保本投資存款，投資者將失去本金之保證及可能不會獲得任何回報/派息。於提前提取/終止保本投資存款時，本行有權將保本投資存款之本金及回報/派息扣減本行之一些費用，該等費用或會抵銷或超過投資者就保本投資存款可能已收取之回報/派息。於提前提取/終止保本投資存款後，投資者將不會再獲發任何派息(適用於設有潛在多重派息之保本投資存款)。投資者亦可能須承受由敝行保本投資存款所產生之任何稅項(如有)。保本投資存款之重要資料概要載有有關保本投資存款之更詳盡風險披露聲明，但準投資者應注意所披露之風險未必已為全部，因此準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決定前應先考慮本身之情況。準投資者應就其本身需要於敝行保本投資存款前諮詢專業意見。”
 - 就「更特息」投資存款而言：**
“「更特息」投資存款並不保本及有別於普通定期存款，故不應被視為一般定期存款或其替代品。「更特息」投資存款之收益只限於其存款利息面值。投資者應就其需要諮詢專業意見；同時投資者亦須明白投資者所需承擔之風險包括：(i)由於「更特息」投資存款及其收益將以「存款貨幣」與「掛鈎貨幣」兩者中相對貶值者支付，投資者須承擔由貶值引致的潛在虧損；(ii)如「更特息」投資存款於到期前提取，投資者亦需承擔所需之費用；及(iii)此等虧損及費用可能減少「更特息」投資存款之收益及「本金」。投資於「保本投資存款」需承受恒生的信貸風險。”
- 就上述第4段之各點，每次申請機構與恒生進行「投資存款」之交易時均視作已重複確認此等條款及有關之「投資存款章程」。
- 恒生根據此等「附加條款」及有關「投資存款章程」(包括所有不時修訂及增補之條文)所享有之權利、權力、補償及利益為累積附加而非完全。

附頁共: _____ (頁)

經核實決議副本

致：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香港)

基本戶口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8 8 3

客戶名稱 ABC COMPANY

(「客戶」)

註冊辦公室/營業地址 RM D, 11/F, HANG FUK BUILDING, CENTRAL, HK

鑑於：

- (一) 客戶擬根據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恒生」)不時訂明之有關章程(「章程」)獲得由恒生提供並在申請表格指定之恒生商業e-Banking組合之服務(「服務」)及包括不時推出的新服務。客戶明白使用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之潛在風險，並知悉及確認客戶明瞭及同意在上述第一頁內有關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之重要提示，及已作出全面考慮；
- (二) 客戶擬授權其職員、僱員及/或代理人使用服務；及
- (三) 除非另有訂明，在章程或申請表格內詞語及詞句之定義與本決議相同。

謹此議決通過：

1. 客戶向恒生申請服務，在得到恒生同意下，指定隨附於本決議之申請表格(「申請表格」)內列明之客戶名下戶口之戶口號碼，為使用服務之基本戶口(「基本戶口」)；
2. 客戶提名的人士之資料已列於申請表格丁部為主要使用人，以單獨使用申請表格丙部所指定之服務；惟客戶可以指明由主要使用人單獨/共同履行申請表格丙部所指定之使用設定職能。
3. (一) 客戶同意申請表格已部有關投資存款之附加條款。客戶確認已收到客戶同意不時認購之「更特息」投資存款及外匯掛鈎保本投資存款之章程及投資存款之資料概覽。客戶已考慮有關投資存款章程之性質，以及同意訂立有關投資存款章程及進行有關投資存款章程項下之交易乃符合客戶之最佳利益。客戶已閱讀、明瞭及接納相關之投資存款章程以及同意受其規範。客戶有足夠之知識及經驗以衡量，及已衡量有關交易之優點及風險及有關之法律/稅務影響。客戶亦會考慮每一項相關投資存款之性質、條款、風險以及客戶是否適合投資於各項相關投資存款，及客戶會基於自己的判斷及風險由自己承擔以及在閱讀並明白相關投資存款的所有相關文件後就相關投資存款發出指示。客戶已明瞭及接納於申請表格已部所述的投資存款及經恒生商業e-Banking發出有關投資存款的指示的風險。客戶亦明白及接受透過恒生商業e-Banking就投資戶口發出指示的風險。
- (二) 客戶授權主要使用人(不包括一般使用人)可不時單獨/共同代表客戶經恒生商業e-Banking完成風險評估問卷、使用、交易、認購、存放於申請表格已部所述的投資存款、客戶已開立及/或於日後於恒生開立與基本戶口擁有相同商業註冊號碼之投資戶口及於任何綜合戶口內的附屬投資戶口、任何日後推出之產品及服務(「日後推出之產品及服務」指所有現時及日後推出於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之投資產品及服務。請注意，恒生有權不時更新、增加及/或刪除任何日後推出之產品及服務。)及就前述產品及賬戶發出指示及接納有關之條款表(如適用)。客戶同意任何該等指示，一經主要使用人發出，將不可被撤回、廢止或取消，並對客戶具約束力。[#]不適用於屬組織之客戶
- (三) 客戶授權恒生可不時扣除由授權簽署人及(適用於申請恒生商業e-Banking服務之客戶)主要使用人所作與於申請表格已部所述的投資存款、客戶已開立及/或於日後於恒生開立與基本戶口擁有相同商業註冊號碼之投資戶口及於任何綜合戶口內的附屬投資戶口或任何日後推出之產品及服務有關之交易之結算款額(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有關之費用及徵費)。[#]不適用於屬組織之客戶
- (四) 如客戶擁有或將來擁有之證券戶口及/或基金戶口，與基本戶口擁有相同商業註冊號碼，客戶將進一步承諾：[#]不適用於屬組織之客戶
 - (i) 客戶授權其主要使用人(但非一般使用人)可單獨代表客戶對上述之證券戶口(包括但不限於即時報價服務計劃)及/或基金戶口使用其有關服務、進行交易及發出指示，而不設交易上限。客戶同意任何有關之指示，一經主要使用人提出，將不可撤回、廢止或取消，並對客戶有約束力。客戶接納：恒生或任何資料供應商對任何資料或報告之次序、準確性、真確性、可靠性、充裕程度、時間性或完整性，或其是否適宜作任何用途概不作出保證、聲明或擔保。
 - (ii) (只適用於證券戶口)客戶確認，無論從美國或加拿大的證券或稅務法例或其他方面而言，所有授權運作本客戶之附屬證券戶口之主要使用人，均並非美國或加拿大的居民。客戶確認，所有授權運作本客戶之附屬證券戶口之主要使用人之通訊地址並非位於美國或加拿大。客戶亦確認所有授權之主要使用人並不代表任何美國或加拿大居民行事。客戶亦承諾，如本客戶之有關人士日後成為或被視作美國或加拿大居民，將立即通知恒生。
 - (iii) (只適用於基金戶口)客戶確認，無論從美國或加拿大的證券或稅務法例或其他方面而言，所有授權運作本客戶之基金戶口之主要使用人，均並非美國公民及美國或加拿大的居民。客戶確認，所有授權運作本客戶之基金戶口之主要使用人之通訊地址並非位於美國或加拿大。客戶亦確認所有授權之主要使用人並不代表任何美國公民及美國或加拿大居民行事。客戶亦承諾，如本客戶之有關人士日後成為或被視作美國公民及美國或加拿大居民，將立即通知恒生。
 - (iv) (只適用於東主/合夥人)客戶確認，所有授權運作本客戶之附屬證券戶口及/或基金戶口之主要使用人，均並非為居住地址或通訊地址位於韓國之韓國公民。客戶承認已明白，授權之主要使用人對基金戶口發出指示時，將代表客戶就所有授權之主要使用人及授權人士(如適用)確認上述內容。客戶亦承諾，如本客戶之有關人士日後成為或被視作韓國之韓國公民，將立即通知恒生。
 - (v) (只適用於東主/合夥人)客戶確認，所有授權運作本客戶之附屬證券戶口及/或基金戶口之主要使用人，均並非為居住地址或通訊地址位於韓國之韓國公民。客戶承認已明白，授權之主要使用人對基金戶口發出指示時，將代表客戶就所有授權之主要使用人、全東、所有合夥人及授權人士(如適用)確認上述內容。客戶亦承諾，如本客戶之有關人士日後成為或被視作其居住地址或通訊地址位於韓國之韓國公民，將立即通知恒生。
4. 客戶現時指定之基本戶口會自動成為申請表格丙部之指定戶口而毋須另行指定；
5. (一) 在符合申請表格丙部所載列之任何適用限額下，客戶授權主要使用人使用服務及通過使用此等服務(而非通過任何其他途徑)單獨操作(惟客戶可以指明主要使用人單獨/共同履行申請表格丙部所指明之使用設定職能)指定戶口(於申請表格丙部所指明)，在各種情況下，不論當時有否適用於操作有關戶口(包括任何交易限額)之任何相反條文或安排，而此等相反條文或安排得被視為已作出修訂，以獲得所需授權通過使用服務而操作指定戶口；
- (二) 在符合申請表格丙部及上述第5(一)段所載由客戶指定予主要使用人之權限下，且所有一般使用人及主要使用人之每日總限額並不超過丙部所載列之限額，客戶授權主要使用人擁有單獨/共同在網上設定數目為恒生接受之一般使用人使用服務之權利。一般使用人獲授權單獨或以主要使用人所正式授權之任何其他方法及在適用之權限及批准限額內使用服務，並獲授權透過以指定方法(惟不得以其他方法)使用此等服務而操作指定戶口及其他由主要使用人不時為彼(等)指定之任何其他戶口。在各種情況下，不論當時有否適用於操作有關戶口(包括任何交易限額)之任何相反條文或安排，而此等相反條文或安排得被視為已作出修訂，以獲得所需授權通過使用服務而操作指定戶口；[#]不適用於屬組織之客戶
- (三) 只適用於申請「款項轉賬至指定收款人戶口」，客戶授權主要使用人可不時單獨/共同代表客戶指定在恒生或任何其他銀行之第三者收款人戶口(「指定收款人戶口」)，透過恒生商業e-Banking由客戶之指定戶口扣賬或轉賬款項；
- (四) 只適用於申請「款項轉賬至非指定收款人戶口」，客戶授權主要使用人及一般使用人(如適用)可根據申請表格「丙」部份所列之任何適用限額使用服務，以不時單獨/共同代表客戶，在客戶之指定戶口之間扣賬及/或進行轉賬，至任何第三者於恒生或任何其他銀行開立之戶口(但非上述第5(三)段所列之指定收款人戶口)(「非指定收款人戶口」)；
- 指定收款人戶口及非指定收款人戶口均統稱「第三者收款人戶口」；
6. 由主要使用人及一般使用人(如適用)使用服務，乃符合客戶之商業利益，而客戶明確承認及確認：
 - (一) 客戶提名任何人士為主要使用人及提名由主要使用人指定之任何人士為一般使用人，即通過授權彼(等)透過使用服務操作上述第4段所述之戶口，即使此等人士在其他情形並無權操作此等戶口；
 - (二) 透過使用服務，主要使用人及一般使用人(如適用)可為其供個人使用、為其個人利益或作其個人用途的目的從彼(等)獲指定之指定戶口或於指定戶口之間扣賬及/或進行轉賬，亦可轉賬至第三者收款人之戶口。至於繳付賬單及/或直接付款授權書及/或自動轉賬服務，主要使用人及一般使用人(如適用)可從彼(等)獲指定之指定戶口或於指定戶口之間扣賬及/或進行轉賬，亦可轉賬至一些未經指定收款人戶口及/或人士；
 - (三) 主要使用人(或如使用設定是由兩位主要使用人共同批准，則任何一位主要使用人)，包括只可查詢客戶戶口結餘的主要使用人，可透過恒生商業e-Banking申請公司組合內所指定的港元/美元往來戶口之支票簿，支票簿將直接以郵寄送往相關往來戶口之通訊地址。客戶確認其須獨自負責及承擔從此途徑中領之支票簿的用途，確保支票於簽發時須經由有關往來戶口之授權簽署人士簽發。
 - (四) 客戶須負責採取適當措施，不時監察及控制服務之使用(包括任何新服務，但需受有關之章程條款所約束)(如適用)；對主要使用人及指定戶口之委任及更換，及對由主要使用人指定之一般使用人之委任及更換，並採取適當安全措施以防止未經許可人士使用服務或作未經許可用途(如適用)，包括但不限於，訂明主要使用人及一般使用人(如適用)可在彼(等)獲指定之指定戶口扣賬或進行轉賬金額之每日最高限額或在金額加上其他限制；及
 - (五) 恒生並不承擔核證任何由主要使用人及一般使用人(如適用)所發出之任何指示是否恰當或真確之責任；

>>OPS>BOS

IB17-R32(YX) 6-8 04/20 E <IB17>

7. 本段只適用於客戶選擇將服務推展至其相關機構[#]不適用於屬組織之客戶
- (一) 客戶向恒生保證及確認客戶已獲其集團內之公司(其名稱乃載列於申請表格乙部)(「相關機構」)授權把服務推展至由相關機構不時指定之相關機構戶口及/或保單及/或強積金服務戶口(「相關機構指定戶口」)；
- (二) 客戶進一步保證及承諾：
- 客戶與相關機構乃屬同一公司集團(公司集團指任何兩家或以上公司或法團)而其中一家為另一家之利益；
 - 客戶將服務推展至相關機構指定戶口乃屬其商業利益；及
 - 假如在本決議第7(二)(i)段所述之關係發生任何變化(包括但不限於客戶在相關機構之利益或相關機構在客戶之利益(視乎情況而定)有任何轉變)，客戶將會立即通知恒生；
 - 客戶應立即就「恒生」不時推出之任何新服務通知每一相關機構，倘相關機構並不同意將任何新服務延伸至相關機構之指定戶口，應立即向「恒生」發出書面通知；及
 - 客戶同意就「客戶」不履行、疏忽或遺漏違從上述任何保證及承諾所導致「恒生」遭受的申索、損失、損害、法律責任、費用及支出彌償恒生；
- (三) 客戶明白及同意投資產品及服務並不適用於相關機構，此外，恒生有全權決定在任何時間認為適當時拒絕或終止將服務推展至相關機構指定戶口；
8. 客戶確定及同意就有關經由恒生不時指定的任何渠道(包括但不限於分行、電話銀行及/或自動櫃員機服務)所敘做的交易紀錄(包括但不限於轉賬指示內的收款銀行名稱和收款人名稱)，將可能透過預設手機提示(以手機短訊或微信訊息發送)及/或e-Alert提示服務披露予主要使用人及/或一般使用人(如適用)；使用人可於日後恒生商業e-Banking設定接收手機提示的途徑。
9. 客戶接納及承諾接納對使用服務產生之所有扣賬、轉賬及其他交易及買賣負上全部責任(不論是否獲客戶授權)；
10. 客戶明白並接受申請表格(隨附於決議)乃構成此等決議之一部份，而客戶承諾及確認申請表格第戊部份所載列之聲明；
11. 呈案所示之每份申請表格及不時有效並適用於規管使用服務(包括由主要使用人按使用設定職能而接受任何新服務)(如適用)之章則將會及經已獲得通過接納；及
12. 此等決議須向恒生呈報，之後應維持有效直至客戶通過修訂決議及恒生收到修訂決議之副本，而該副本須由下列一方核證：
- (如客戶屬全東商號)東主；
 - (如客戶屬合夥經營)所有合夥人；
 - (如客戶屬僅有一名董事的有限公司)唯一董事；
 - (如客戶屬有多過一名董事的有限公司)根據公司章程細則或公司組織文件構成該修訂決議的法定出席人數的每名董事(包括會議主席或董事會主席)；或
 - (如客戶屬組織)
 - 如屬學校校董會或法團校董會，根據教育條例獲批准或註冊的學校校監連同學校校長或另一名校董；
 - 如屬香港童軍總會，童軍總會地域或區的地域司庫或區司庫連同另一名由該地域或區的執行委員會(或由法例或童軍總會章及/或規條不時訂明的任何其他管理或管治組織)授權的幹事，或至少兩名由童軍總會旅的旅務委員會或旅領袖會議(或由法例或童軍總會章及/或規條不時訂明的任何其他管理層或管治組織)授權的幹事；
 - 如屬上述(i)或(ii)以外的組織，根據客戶的章程細則或組織文件構成該等決議的法定出席人數的管治組織成員；或
 - 如以上(i)、(ii)或(iii)均不適用，至少兩名組織的幹事(包括主席及秘書，或如沒有秘書，另一名幹事)及司庫(如有)。

本人(等)確認前述決議乃屬真確，並已由東主或合夥人通過，或記載在客戶於 2019 年 1 月 1 日依據公司章程細則或組織文件在 _____ REGISTERED OFFICE _____

舉行之董事會或管治組織成員會議(視乎情況而定)獲正式通過之會議紀錄冊之內。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簽署，或由唯一董事於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書面決議形式通過。就組織客戶而言，「管治組織」(i)如客戶屬社團，指負責社團管理及運作的委員會或其他管治組織；(ii)如客戶屬學校，指根據教育條例成立的學校校董會或法團校董會(視乎情況而定)；(iii)如客戶屬業主立案法團，指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委任的管理委員會；(iv)如客戶屬童軍總會，指童軍總會的童軍地域、區，或旅的執行委員會或委員會(視乎情況而定)；及(v)如客戶屬任何其他組織，指負責組織管理及運作的管理或其他管治組織。

簽署指引

全東商號	須由東主簽署
合夥經營商號	須由所有合夥人簽署
有限公司	須根據客戶公司組織大綱或公司其他組織文件由唯一董事或構成本決議之法定出席人數之每名董事(包括會議主席)簽署
如客戶為組織	決議須由下列人士簽署： - 如屬學校校董會或法團校董會，根據教育條例獲批准或註冊的學校校監連同學校校長或另一名校董； - 如屬香港童軍總會，童軍總會地域或區的地域司庫或區司庫連同另一名由該地域或區的執行委員會(或由法例或童軍總會章及/或規條不時訂明的任何其他管理或管治組織)授權的幹事，或至少兩名由童軍總會旅的旅務委員會或旅領袖會議(或由法例或童軍總會章及/或規條不時訂明的任何其他管理層或管治組織)授權的幹事； - 如屬上述(i)或(ii)以外的組織，根據客戶的章程細則或組織文件構成該等決議的法定出席人數的管治組織成員；或 - 如以上(i)、(ii)或(iii)均不適用，至少兩名組織的幹事(包括主席及秘書，或如沒有秘書，另一名幹事)及司庫(如有)。

基本戶口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8 8 3

簽署

以客戶名義

東主/合夥人/會議主席

合夥人/董事

合夥人/董事

合夥人/董事

X _____

CHAN MAN

姓名: _____

X _____

姓名: _____

X _____

姓名: _____

X _____

姓名: _____

合夥人/董事

合夥人/董事

合夥人/董事

合夥人/董事

X _____

姓名: _____

X _____

姓名: _____

X _____

姓名: _____

X _____

姓名: _____

(客戶為組織適用)

(客戶為組織適用)

X _____

姓名: _____

X _____

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職位: _____

如屬童軍組織、學校校董會或法團校董會，請補充「非私人客戶 - 新增/刪除/更改有關人士之資料補充表格」更新童軍組織司庫、學校校長和學校校監之資料。

銀行專用

Transaction Staff ID	Authorised Signature	CAS
Transaction Branch No.		
Referral Staff ID		
Signature / ID Verified		
Checked by		
☐ For the customers who have agreed on the MXI / Currency-Linked CPI / Gold-Linked CPI's terms and conditions, please ensure they have read and understood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1) MXI / Currency-Linked CPI / Gold-Linked CPI's Factsheet / Product Leaflet(s) 2) MXI / Currency-Linked CPI / Gold-Linked CPI's Terms and Conditions		

>>OPS>BOS

IB17-R32(YX) 8-8 04/20 E <IB17>